

附件 1

## 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罗薇

联系电话：0753—2589269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25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整体概况

#### 主要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参与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标准，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行政许可事项。组织实施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开展本部门承担的行政许可(备案)业务。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实施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实施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查处职权范围内的无证无照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负责推进公平竞争制度。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承担国家和省、市交办的反垄断工作。

依法对全区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进行调查。

6、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定修订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7、负责促进知识运用、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8、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体、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负责组织实施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9、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协调开展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和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10、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前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11、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2、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抽检、风险监测分析、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3、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4、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5、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6、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7、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以及化妆品经营的监督管理。组织药品(零售)经营许可，组织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以及化妆品经营的检查和处罚。组织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的监测管理工作。

18、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内设机构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一）办公室。（二）政策法规股。（三）执法协调股。（四）登记注册与行政许可股。（五）协调应急与新闻宣传股。（六）信用风险监管股。（七）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八）标准化股。（九）市场规范管理股。（十）广告监督管理股。（十一）知识产权管理股。（十二）质量发展监管股。（十三）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十四）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十五）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股。（十六）特殊食品全监督管理股。（十七）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股。（十八）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十九）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股。（二十）计量股。（二十一）科技与信息化股。（二十二）执法大队。（二十三）人事股。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三个事业单位：食品安全保障中心、信息服务中心、消费者权益保障中心。

### 人员编制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人员编制125人，实有在职人员161人，退休人员47人，遗属17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我局着力扩大商事制度改革效应，在优化营商环境上有新作为，以企业和群众需求为导向，全面落实创建企业开办“一窗通办”、“一窗通取”、“无费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全程电子化登记等一系列便民措施，服务效能再提升，为区域经济发展注入

新动力。

## 2、全力保障四大领域安全

（1）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一是以食品安全领域“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为契机，开展了以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单位为重点监管对象，以校园周边、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城乡结合部、农村地区为重点监管区域，以消费量大、群众关注度高的米面粮油、乳制品、保健品、酒类等为重点监管品种，以食品生产加工、食品流通、餐饮消费作为重点监管环节，实施全面布控、点面兼顾的巡查监管。

（2）加强药械化安全监管。加强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血液制品、中药饮片、无菌和植入类、体外诊断试剂类等重点品种的监管，开展药品安全、化妆品“线上净网线下清源”、规范装饰性彩色隐形眼镜经营行为等专项检查，加强药械化不良反应事件监测。

（3）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全面压实监察责任，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开展特种设备超期未检、电梯质量安全提升、“黑气瓶”整治巩固等专项行动，同时开展安生生产和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联合检查和电梯鼓式制动器、锅炉、压力容器、杂物电梯等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4）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坚持重点问题导向，防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我局开展了以危险化学品、水泥、电动自行车、燃气灶具等为重点的专项整治工作，同时开展产品质量安全“护

农”行动、加强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监管。

### 3、落实职责严格监管

（1）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部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抽查各类企业，检查结果录入并公示，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指导企业整改。

（2）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依托第三方为梅县金柚种植户提供商标咨询和服务，对“梅州金柚”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梅县金柚”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运用、管理和保护开展行政指导，指导梅县金柚协会发挥品牌带动效应，拓展延伸产业链，形成规模效应。

（3）大力实施质量强区战略。一是积极宣传引导企业参与政府质量奖评选活动，树立企业标杆，引领企业创品牌，增品质。

（4）加强价格监管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一是重点对节日期间的应节商品以及口罩、体温表、消毒液等疫情防控医药用品价格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督查。二是开展教育收费、核酸检测价格、交通运输价格收费、公墓价格等专项检查，联合区教育局、属地政府对辖区校外培训机构进行检查。

（5）加强广告市场监管。加强广告导向监管，清理整治宣传低俗庸俗媚俗内容广告，加大对药品、保健食品、教育培训等重点领域广告监管执法力度，规范移动端互联网广告。

（6）加强计量器具监管。加强加油站、医院、卫生院计量器具、眼镜店、建材、食品、常压液体危化品球罐检测相关机构的监管，

开展治理过度包装商品专项行动和认证市场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全部限期整改。

4、加强执法办案力度。全面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严厉查处食用油掺杂掺假、食品非法添加、农兽药残留超标、面向未成年人“无底线营销”食品等违法行为。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2023年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年初设定的9项履职绩效指标达到目标值;2项重点工作任务,全部顺利完成,通过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结合年初预算绩效申报情况,对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自我评价得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1)知识省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及省部会商、专利奖励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完成2023年度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广东省知识产权工作各项工作部署。加快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知识产权行政裁决效能,加强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提升基层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其中广东振声获得专利奖励经费和嘉奖和第八届广东专利奖金



30 万元。

(2) 省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围绕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对安全健康食品需要的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提高全区食品抽检总目标，巩固食品安全稳定向好的态势，促进我区食品产业有序健康发展；

(3) 省药品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3.9 万元，执行数为 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规范药品化妆品市场流通秩序，加强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促进我区药品产业有序健康发展；

(4) 食品、药品、质量特种设备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70 万元，执行数 770 万元，共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完成对各种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抽检任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我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5) 商事改革、“无费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 75 万元，共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进一步深化商事制度和“放管服”改革，提升我区企业开办便利度降低企业开办成本，提升我区企业开办便利度，实现企业开办全过程“零成本”；

(6) “两建”“双打”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9 万元，执行数为 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

要是：持续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治理行动，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市场监管体系，保护消费者权益。严厉打击网络市场突出问题。同时加强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及工业产品等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全面提升我区各项生活消费安全质量水平，切实保障我区人民群众消费质量安全。通过应急演练，增强应急意识，掌握应急知识和处置技能，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7）药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持续规范药品化妆品市场流通秩序，加强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加强药品、化妆品监管管理工作，开展各类相关专项整治和飞行检查；加强药品监管队伍能力建设，提高监管人员的业务水平，确保梅县区药品、化妆品安全，严防药害事件发生；

（8）食盐辅助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执行数为 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根据省市要求落实广东省食盐监管体制改革工作要求，满足食盐安全监管需要，维护食盐生产、经营市场秩序，巩固和强化食盐安全监管工作，保障食盐质量安全；

（9）全民投保公共食品安全责任险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当有食品安全事故时，消费者在食品安全事故中得到及时救治和补偿，减轻政府处置食品安全事故的财政压

力，增强群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和获得感。

（10）知识产权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为推动梅县区专利申请工作，鼓励我区行政区域内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申请发明专利，提高创新能力，促进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

（11）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根据 2023 年梅州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方案，为做好 2023 年全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全面落实监管责任，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12）梅县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是：继续完成我区农贸市场的升级改造工作，不断提升农贸市场的硬件设施和软件管理的整体水平，实现“市场环境整洁、商品摆放有序、食品卫生安全、经营合法规范、服务配套齐全”。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按照轻重缓急原

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总分 5 分，得 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规范性方面，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 2022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总分 5 分，得 5 分。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预算数为 5080.66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5080.66 万元，差异率=0。总分 5 分，得 5 分。

## **（2）年度总目标任务设置。**

①总目标任务合理性。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②总目标任务明确性。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总分 5 分，得 5 分。

## **2. 预算执行情况。**

###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5080.66万元，结余结转率0%。总分5分，得5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我局通过制定完善《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报报销手续，明晰经济行为，避免弊端的发生；同时严格业务处理程序的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制度，保证会计数据正确合法。在财务管理工作过程中，区局严格按照《会计法》的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登记会计账簿。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法规，所发生的各项业务事项均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依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确保数据真实、有效。会计核算没有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没有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总分 5 分，得 5 分。

##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我局能及时进行预算编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预决算公开栏中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间和范围内公开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和 2022 年度决算信息，公开内容完整规范。总分 2 分，得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区市场监督局按照绩效目标在区政府信息公开系统及时公开。总分 2 分，得 2 分。

## **（3）采购管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2023 年发生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504.18 元，实际采购金额 495.33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8.24% ，节

约率率为 1.76%。总分 3 分，得 3 分。

②采购合规性。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区财政局备案，得 1 分；在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得 1 分；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得 1 分；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得 1 分。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得 1 分。总分 5 分，共得 5 分。

#### **（4）项目管理。**

①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分解的绩效指标共 9 项，完成 9 项，完成率达 100%。总分 8 分，得 8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了相应手续。总分 5 分，得 5 分。

③项目监管。项目实施实行每月统计，通报支出进度的方式，并开展了预算资金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对检查的结果实行了整改。总分 5 分，得 5 分。

### （5）资产管理。

①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情况。我局为规范资产管理，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总分 5 分，得 5 分。

②资产配置合情况。我局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根据业务工作的需要和单位财力情况，按照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进行配置，资产由办公室统一采购、统一管理，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总分 1 分，得 1 分。

③资产使用、处置情况。我局资产使用和处置职能主要由区局信息服务中心承担，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转移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总分 2 分，得 2 分。

④资产收益上缴情况。本单位均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国库。总分 1 分，得 1 分。

⑤资产年报、月报的数据质量。我局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总分 1 分，得 1 分。

⑥办公用房使用的合规性。根据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确保党政领导干部办公用房面积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配置，资产配置合理。总分 1 分，得 1 分。

⑦公务用车管理。我局公务用车管理工作由区局信息服务中心负责，设置专人负责各种机动车辆的购置、使用、维修、处置、

用油以及向车管、保险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

总分 2 分，得 2 分。

### 3. 预算使用效益。

#### (1) 经济性。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无违规擅自超预算行为，核算精准合理，注重经济成本控制。总分 4 分，得 4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21.45 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57 万元；认真贯彻落实重要八项规定要求，规范“三公”经费”的使用，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547.48 万元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547.48 万元。总分 4 分，得 4 分。

####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千人 5 批次，及时公布食品抽检信息，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达到 100%，防控食品安全风险。”。总分 2 分，得 2 分。

②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 9/申报目标数  $9 \times 100\% \div 3 = 3$  分。总分 3 分，得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已完成项目数 9/项目数  $9 \div 3 = 3$  分。总分 3 分，得 3 分。

#### (3) 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2023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能够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按照自身职能制定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及相应的系列实施方案、计划，明确具体进度安排和责任分工等。

2、领导班子能够定期对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计划进行分析研判，及时了解掌握进展情况，能够及时分析存在问题并采取措施推动工作的落实。

3、能够以问题导向或目标导向，对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组织开展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能够根据调研情况，并结合地方和基层需要，制定具体工作措施，提高为地方和基层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4、能够按要求完成单位年度工作任务总量并定期向区委、区政府领导汇报工作落实情况。总分 10 分，得 10 分。

####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部门通过广东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系统处理群众信访，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总分 2 分，得 2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我单位在 12345 政府热线办结率和群众满意度为 100%。总分 2 分，得 2 分。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2023 年我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但在绩效指标细化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今后，我局将不断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体系的管理，在预算环节加强年度部门重要工作计划及对应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聚焦部门特点和职责内容，尽可

能设置可量化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增加部门的产出、服务质量方面的内容，充分体现部门核心绩效，开展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监控，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4年，我局将聚焦省委“1310”具体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全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以“头号工程”的决心和力度高位推进“百千万工程”工作任务的落实。突出“竞标争先”“夯基促融”“赋能提质”，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精准发力，全面提升市场监管能力和水平，全力推动市场监管工作，重点要抓好以下六大方面工作：

**（一）、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服务“百千万工程”。**推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全面优化网上办事平台，推进政务服务事项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加强个体工商户分类培育，大力推进“个转企”工作，全面落实商事主体登记“双百”工作。开展农贸市场提升行动；实施商标品牌培育工程；打击假冒伪劣等产品质量违法行为，维护农村市场秩序。

**（二）、坚持筑牢筑稳四大安全防线。**坚决守好安全发展底线，强化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及特种设备“四大安全”监管，稳步推进市场安全监管工作落实落地，为梅县区全力建好全省“百千万工程”典型区保驾护航。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持续抓好“守查保”多次抽检不合格等重点问题排查与整治，严防食品安全问题反弹；深入实施校园食品安全守护、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治理、餐饮质量提升等行动；加强重大活动和农村

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全面推进完成食品抽检和食用农产品快检任务。二是加强药械化安全监管。加大对疫苗、血液制品、特殊药品、儿童化妆品等重点品种进行重点监管，强化医疗器械生产、流通、使用全链条监管。三是加强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管。加强对电动自行车和配件、燃气具、电线电缆、钢筋等重点产品的质量监管，加大对校园周边店铺销售的文具和玩具质量的检查力度，持续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四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开展中小游乐场内大型游乐设施、客运索道专项检查，继续开展人员密集场所电梯、叉车安全隐患、快开门压力容器专项整治；强化重大活动、重要节点特种设备服务保障。

**（三）、精准发力重点领域执法。**聚焦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和市场监管重点领域，组织开展涉及知识产权、价格、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网络交易、广告、民生计量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民生领域净化市场环境铁拳行动，依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案件的查处力度，实现案件数量质量双提升，有效提高行政执法效能。

**（四）、全力推动公平竞争政策深入实施。**充分认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对于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重要意义，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一是坚持清理工作常态化。持续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及做法，大力开展重点领域和行业的公平竞争审查抽检。二是不断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审查

机制，达到应审尽审的目的。三是提高业务能力和加强宣传，全面提升公平竞争审查的工作水平，提高审查质量，持续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五）、不断健全新型监管机制。**依托数字化手段，树立“智慧监管”新理念，统筹推进市场监管领域“智慧监管”建设，着力构建“大平台支撑、大数据慧治、大服务惠民、大监管共治”的信息化发展格局，不断提高监管效能和水平。

**（六）、进一步加大消费维权力度。**持续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加强对新兴消费、平台消费、预付式消费等领域的监督和规范，及时发布消费提示警示。加大消费维权力度，强化消费纠纷调解，坚决维护广大企业和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